

資治通鑑今註卷第五

司馬光編集
趙鐵寒註

周紀五 起景維赤奮若，靈曆蒙大荒落，凡十七年。（己丑至乙巳，西元前二七二年至西元前二五六年）

赧王下

四十三年 西元前二七二年

（一）楚以左徒○黃歇侍太子完爲質於秦。

（二）秦置南陽郡○。

（三）秦魏楚共伐燕。

（四）燕惠王薨，子武成王立。

【註】

○左徒：楚國官名，其職掌不詳。唐張守節以爲如唐左右拾遺之類。

○南陽郡：此今河南省南部之南陽，漢以下史籍稱南陽者皆指此地，與春秋戰國時期以漢河內郡爲南陽者不同。

四十四年 西元前二七一年

（一）趙藺相如伐齊，至平邑○。

趙田部^①吏趙奢收租稅，平原君家不肯出。趙奢以灋治之，殺平原君用事者^②九人。平原君怒，將殺之。趙奢曰：「君於趙爲貴公子，今縱^③君家而不奉公^④，則灋削，灋削則國弱，國弱則諸侯加兵，是無趙也，君安得有此富乎？以君之貴，奉公如法則上下平，上下平則國彊，國彊則趙固，而君爲貴戚，豈輕於天下邪^⑤？」平原君以爲賢，言之於王。王使治國賦^⑥，國賦大平，民富而府庫實。

【註】

①平邑：趙邑名。在今河北省南樂縣東北七里。

②田部：春秋齊有司田之官，此田部當即主管農田之官署，如漢之大司農寺。胡三省注以爲「吏部收田之租稅者」，恐未是。

③用事者：用事即管事，平原君家管理事務者。

④縱：寬容放縱。

⑤奉公：奉爲「捧」本字，引申爲恭敬承受之意。奉公即遵守公家政令。

⑥豈輕於天下邪：邪與「耶」同。此言趙國強固則平原君聲價隨以增高。

⑦國賦：國家租稅。

四十五年 四元前
二七〇年

(一) 秦伐趙，圍閼與^㉑。趙王召廉頗、樂乘而問曰：「可救否？」皆曰：「道遠險阻，難救。」問趙奢，趙奢對曰：「道遠險阻，譬猶兩鼠鬪於穴中，將勇者勝。」王乃令趙奢將兵救之，去邯鄲^㉒三十里而止。令軍中曰：「有以軍事諫者死！」秦師軍武安^㉓西，鼓譟勒兵^㉔，武安屋瓦盡振。趙軍中候^㉕，有一人言急救武安，趙奢立斬之。堅壁二十八日不行，復益增壘。秦間^㉖入趙軍，趙奢善食遺之，間以報秦將，秦將大喜曰：「夫去國三十里而軍不行，乃增壘，閼與非趙地也！」趙奢既已遣間，卷甲而趨^㉗，一日一夜而至^㉘，去閼與五十里而軍，軍壘成。秦師聞之，悉甲^㉙而往。趙軍士許歷請以軍事諫，趙奢進之^㉚。許歷曰：「秦人不意趙至此，其來氣盛，將軍必厚集其陳^㉛以待之；不然必敗！」趙奢曰：「請受教！」許歷請刑，趙奢曰：「胥後令邯鄲^㉜。」許歷復請諫曰：「先據北山上者勝。後至者敗！」趙奢許諾，即發萬人趨之，秦師後至，爭山不得上。趙奢縱兵擊秦師，秦師大敗，解閼與而還。趙王封奢爲馬服君^㉝，與廉藺同位。以許歷爲國尉^㉞。

(二) 穰侯言客卿竈於秦王，使伐齊取剛壽^㉟，以廣其陶邑^㊱。初，魏人范雎從中大夫^㊲須賈使於齊，襄王聞其辯口^㊳，私賜之金及牛酒。須賈以爲雎以國陰事^㊴告齊也，歸而告其相魏齊。魏齊怒，笞擊范雎，折脅摺^㊵齒。雎佯^㊶死，卷以簀^㊷置廁中，使客醉者更溺^㊸之。

，以懲後^④，令無妄言者。范雎謂守者曰：「能出我，必有厚謝！」守者乃請棄簀中死人。魏齊醉曰：「可矣。」范雎得出，魏齊悔，復召求之。魏人鄭安平遂操^⑤范雎亡匿，更姓名曰張祿。秦謁者^⑥王稽使於魏，范雎夜見王稽，稽潛載^⑦與俱歸，薦之於王。王見之於離宮^⑧。范雎佯爲不知永巷^⑨而入其中。王來而宦者怒逐之曰：「王至！」范雎謬曰：「秦安得王？秦獨有太后穰侯耳！」王微聞其言，乃屏^⑩左右，跽^⑪而請曰：「先生何以幸教寡人！」對曰：「唯唯^⑫。」如是者三。王曰：「先生卒不幸教寡人邪？」范雎曰：「非敢然也，臣羈旅^⑬之臣也，交疎^⑭於王，而所願陳者皆匡^⑮君之事，處人骨肉之間，願效愚忠，而未知王之心也。此所以王三問而不敢對者也。臣知今日言之於前，明日伏誅於後，然臣不敢避也。且死者人之所必不免也，苟可以有補於秦而死，此臣之所大願也；獨恐臣死之後，天下杜口裹足^⑯莫肯鄉秦^⑰耳。」王跽曰：「先生是何言也？今者寡人得見先生，是天以寡人溷^⑱先生，而存先王之宗廟也。事無大小，上及太后，下至大臣，願先生悉以教寡人，無疑寡人也！」范雎拜，王亦拜。范雎曰：「以秦國之大，士卒之勇，以治諸侯，譬若走韓盧而搏蹇兔^⑲也；而閉關十五年，不敢窺兵於山東者，是穰侯爲秦謀不忠，而大王之計，亦有所失也。」王跽曰：「寡人願聞失計。」然左右多竊聽者

，范雎未敢言內，先言外事以觀王之俯仰^①，因進曰：「夫穰侯越薛魏而攻齊剛壽，非計也。齊湣王南攻楚，破軍殺將^②，再辟^③地千里，而齊尺寸之地無得焉者，豈不欲得地哉！形勢不能有^④也。諸侯見齊之罷敝^⑤，起兵而伐齊，大破之，齊幾於亡^⑥，以其伐楚而肥韓魏也。今王不如遠交而近攻，得寸、則王之寸也，得尺、亦王之尺也。今夫韓魏，中國之處^⑦，而天下之樞^⑧也，王若用霸^⑨，必親中國，以爲天下樞，以威楚趙，楚彊則附趙，趙彊則附楚^⑩，楚趙皆附，齊必懼矣；齊附，則韓魏因可虜^⑪也。」王曰：「善。」乃以范雎爲客卿，與謀兵事。

【註】

① 闕與：今河南省武安縣西南五十里有闕與山。又今山西省和順縣西北有闕與聚。東西相距二百餘里同名闕與，古今解說，每致混淆不清。詳考此處所謂闕與，卽今和順縣之闕與聚，非武安縣之闕與山。至本書下文所言「秦師軍武安西，鼓譟勒兵，武安屋瓦盡振」者，蓋秦軍之先頭部隊，故趙奢置武安之秦軍於不顧，卷甲而趨，一日一夜至於闕與聚與秦決戰。依此更疑武安西南戰國時本無山名闕與者，徒以唐張守節不明秦軍主力所在，牽就「秦軍武安西」一語，疑闕與山在此。附記於此，以示闕疑。

② 陘：與狹隘之「狹」同。

③ 邯鄲：今河北省邯鄲縣。趙國都。

④武安：邑名，屬趙，即今河南省武安縣。

⑤鼓譟勒兵：擊鼓喧譟曰鼓譟。部署列陣曰勒兵。

⑥趙軍中候：此句有兩讀，或讀「趙軍，中候。」或讀「趙軍中，候。」均可。屬前讀則「中候」爲官名；屬後讀則「候」爲軍事任務之一種。候即斥候，即軍中所派遣候望敵人動靜者。

⑦間：間諜。

⑧卷甲而趨：卷與「捲」同。甲長捲膝，行動不便，欲速行，故捲之以疾走。

⑨一日一夜而至：史記趙奢傳作「二日一夜而至」。蓋太史公以關與距趙奢頓兵處二百里之遙，非二日一夜莫辦；司馬溫公受唐人影響，以爲趙奢頓兵處距關與近，一日一夜已足。通鑑此段記事，全錄史記之文，惟此句作「一」作「二」不同者，由於關與所在不定故。

⑩悉甲：悉，義爲「完盡」。悉甲，如言全部兵力。

⑪進之：接納。史記趙奢傳即作「納之」。

⑫陳：與「陣」同。

⑬胥後令、邯鄲：胥與「須」同。義爲「等待」。此言「等待離邯鄲以後之令。」蓋「有以軍事諫者死！」在邯鄲以西三十里頓兵時所下之令，以誑秦軍者，今既離邯鄲前進，時機環境均已變更，進諫者是否犯令，須另作計議，故如是說。司馬貞以爲「邯鄲」爲「欲戰」之誤，亦只能作一假設。

⑭馬服君：馬者田兵之本，古或以馬爲甲兵之總名。疑馬服之義，取趙奢服秦之兵馬，借此佳名以榮寵之。唐人

著折地志以爲邯鄲西北有馬服山，以封趙奢，不無問題，疑借馬服君之名以名山，非先有山名，後有封號。

④國尉：官名。

⑤剛壽：齊邑名。在今山東省東平縣西南。

⑥陶邑：陶爲穰侯所封之別邑，其地在今山西省永濟縣北，已見本書魏王二十四年註③。此處言穰侯使伐齊取剛壽以廣陶封，此陶則爲古之陶丘，在今山東省定陶縣，當是穰侯別邑，隨軍事東向進展，已移於此。果仍在山西大河之岸，則取剛壽，無廣陶之理。

⑦中大夫：戰國時各國間或置之，爲上中下三級大夫之中級。

⑧繡口：口才辯捷。

⑨陰事：祕密事。

⑩折脅摺齒：摺骨折。折脅，打斷肋骨。摺齒，拉折牙齒。

⑪作：假裝。字又可作「陽」。

⑫簀：竹席。

⑬溺：小便。讀「尿」不讀「逆」。

⑭微後：微戒以後之人。

⑮操：護持曰操。

⑯謁者：官名。職掌賓贊奏事，間亦出使他國。

②潛載：不敢顯露，偷載入案。

③離宮：行宮。

④永巷：宮中長巷爲永巷。

⑤屏：音丙。避開曰屏。

⑥蹠：音忌。跪之一種，古謂之長跪。古人席地而坐，兩膝著地，臀置於足跟曰坐。起而上身垂直，兩膝仍著地，則曰蹠。

⑦唯唯：問答語中之應聲。本音爲「xɿ」，今口語中發聲作「呃」如注音符號韻符中之「ㄝ」。

⑧邪：與疑問詞「耶」同。

⑨羈旅：羈，寄居。旅，旅客。此言臨時過路之人，與秦無深厚之關係。

⑩交疎：交情疎遠。

⑪匡：救助。

⑫杜口裹足：閉口爲杜口。止足不前爲裹足。

⑬鄉秦：鄉與傾嚮之「嚮」同。今簡作「向」。

⑭潤：音混。污辱。

⑮走韓盧而搏蹇兔：韓盧，盧字又可作「獺」，韓國所產犬名。毛色黑而善走。蹇兔，跛足之兔。此言若馳韓盧以搏蹇兔無不獲之理。

③俯仰：俯者點頭，表示接受。仰者揚面，表示不接受。意爲觀秦王之意向。

④齊湣王南攻秦破軍殺將：破楚軍於重丘，殺其將唐昧，事見卷三桓王十四年（四）

⑤辟：與開闢之「闢」同。

⑥不能有：卽不能保持。

⑦罷敝：罷卽疲倦之「疲」。敝卽困憊之「憊」。

⑧幾：義爲近。今常語作「幾乎」。

⑨中國之處：處義爲「去處」「地方」。此言韓魏居中國之中心。

⑩樞：門軸，引申爲門戶之意。

⑪用霸：用霸天下之謀策。

⑫楚疆則附趙，趙疆則附楚：附義爲親近與扶助。先使弱者親附，漸收楚趙皆依賴秦國之效果。

⑬虜：俘虜。

四十六年

紀元前
二六九年

（一）秦中更○胡傷攻趙闕與不拔。

【註】

○中更：秦爵二十等之第十三級。

四十七年 紀元前
二六八年

(一) 秦王用范雎之謀，使五大夫^①綰伐魏，拔懷^②。

【註】

① 五大夫：秦二十等爵之第九級。

② 懷：在今河南省武陟縣西。

四十八年 紀元前
二六七年

(一) 秦悼太子質於魏而卒。

四十九年 紀元前
二六六年

(一) 秦伐魏邢丘^①。

范雎日益親用事，因承閒^②說王曰：「臣居山東時聞齊之有孟嘗君，不聞有王；聞秦有太后、穰侯，不聞有王。夫擅國之謂王，能利害之謂王，制殺生之謂王。今太后擅行不顧^③，穰侯出使不報^④，華陽、澤陽擊斷無諱^⑤，高陵進退不請^⑥，四貴備而國不危者，未之有也！爲此四貴者下^⑦，乃所謂無王也。穰侯使者操王之重^⑧，決制於諸侯，剖符於天下^⑨，征敵伐國莫敢不聽，戰勝攻取，則利歸於陶^⑩；戰敗則結怨於百姓，而禍歸於社

稷^㉔。臣又聞之，木實繁者，披其枝^㉕，披其枝者，傷其心，大其都者、危其國^㉖，尊其臣者、卑其主。淖齒管齊^㉗，射王股，擢王筋，懸之於廟梁，宿昔而死^㉘；李兌管趙，囚主父於沙丘，百日而餓死^㉙。今臣觀四貴之用事，此亦淖齒李兌之類也。夫三代之所以亡國者，君專授政於臣，縱酒弋獵；其所授者，妬賢疾能，御下蔽上，以成其私，不爲主計，而主不覺悟，故失其國。今自有秩^㉚以上至諸大吏，下及王左右，無非相國之人者，見王獨立於朝，臣竊爲王恐，萬世之後，有秦國者，非王子孫也。」王以爲然。於是廢太后、逐穰侯、高陵、華陽、涇陽君於關外。以范雎爲丞相，封爲應侯^㉛。」

魏王使須賈聘於秦，應侯敝衣間步^㉜而往見之。須賈驚曰：「范叔固無恙乎^㉝？」留坐飲食，取一綈袍^㉞贈之。遂爲須賈御^㉟而至相府曰：「我爲君先入，通於相君。」須賈怪其久不出，問於門下，門下曰：「無范叔，鄉者^㊱吾相張君也。」須賈知見欺，乃膝行^㊲入謝罪。應侯坐責讓之^㊳，且曰：「爾所以得不死者，以綈袍戀戀，尙有故人之意耳。」乃大供具，請諸侯賓客，坐須賈於堂下，置莖豆於前，而馬食之^㊴。使歸告魏王曰：「速斬魏齊頭來，不然，且屠^㊵大梁。」須賈還，以告魏齊。魏齊絀^㊶趙匿於平原君家^㊷。

(二) 趙惠文王薨，子孝成王丹立，以平原君爲相。

【註】

① 邢丘：邢國故郡，在今河南省溫縣。

② 承間：承又可作「乘」。趁機會曰承間。

③ 太后擅行不顧：太后昭襄王母宣太后。擅行政事置王於不顧。

④ 穰侯出使不報：魏冉宣太后之異父弟，封穰侯。穰在今河南省鄧縣。出使不報，專擅外交。

⑤ 華陽、涇陽、擊斷無諱：華陽，亭名，在今河南省密縣。華陽君，革戎，又號新城君；宣太后之同父弟。涇陽、邑名，在今陝西省涇陽縣。涇陽君，佚其名，（疑卽公子慄）昭襄王同母弟。擊斷無諱，擊殺斷命，無所畏懼。

⑥ 高陵進退不請：高陵，在今陝西省高陵縣。高陵君，名顯，昭襄王同母弟。進退不請，來去自由，無所請示。

⑦ 下：壓低。

⑧ 操王之重：假王之重。

⑨ 剖符於天下：符爲出使之信物，剖符出使於天下各國。

⑩ 利歸於陶：陶，穰侯所封別邑。見本書赧王四十五年注④。

⑪ 社稷：義爲國家。

⑫ 披：分散破裂傷及本體曰披。讀批上聲「ㄅ」。

⑤大其郡者，危其國：此春秋左氏傳隱公元年鄭祭仲，及昭公十一年楚申無宇所說。

⑥管：總攬權勢。

⑦自淖齒管齊至宿昔而死。事見卷四赧王三十一年（一）。

⑧自李兌管趙至百日而餓死。事見卷四赧王二十年（二）。

⑨有秩：鄉官，官吏之最低級。言其才有階級之序列。

⑩應侯：應，邑名，在今河南魯山縣東。

⑪敝衣間步：間與閑古文通用，破衣安閑而步行。

⑫無恙：無憂。

⑬綈袍：厚繒所製之袍，可以禦寒。

⑭御：執轡駕車。御爲古代知識份子藝能之一，列孔門六藝之科。爲人御，爲敬賓敬長之禮節。

⑮鄉者：鄉與「嚮」同。嚮者即今口語之「剛才」，「方才」。

⑯膝行：以膝著地而行，表示有罪乞恕。

⑰責讓：責斥譴罵。

⑱置莖豆於前而馬食之：莖音挫，寸斬之碎草。豆莖，草中雜拌豆類。食，音飼，以食物餵人畜曰食。

⑲屠：殺。「屠大梁」言屠大梁城。大規模之殺戮曰「屠城」。亦謂之「洗城」。

⑳奔：奔之正字。

五十年西元前二六五年

(一) 秦宣太后薨，九月穰侯出之陶^①。臣光曰：「穰侯援立昭王，除其災害^②，薦白起爲將^③，南取鄢、郢，東屬地於齊^④，使天下諸侯，稽首^⑤而事秦，秦益疆大者，穰侯之功也。雖其專恣驕貪，足以賈禍^⑥，亦未至盡如范雎之言。若雎者，亦非能爲秦忠謀，直欲得穰侯之處^⑦，故搃其吭^⑧而奪之耳。遂使秦王絕母子之義，失舅甥之恩。要之，雎眞傾危^⑨之士哉！」

(二) 秦王以子安國君爲太子。

(三) 秦伐趙，取三城。趙王新立，太后用事，求救於齊。齊人曰：「必以長安君爲質。

」^①。太后不可，齊師不出，大臣疆諫^②，太后明謂左右曰：「復言長安君爲質者，老婦必唾其面！」左師^③觸龍願見太后，太后盛氣而胥^④之入。左師公徐趨而坐^⑤，自謝

^⑥曰：「老臣病足，不得見久矣，竊自恕^⑦，而恐太后體之有所苦也，故願望見太后。

」太后曰：「老婦恃輦而行^⑧。」曰：「食得毋衰乎？」曰：「恃粥耳。」太后不和之色

稍解。左師公曰：「老臣賤息^⑨舒祺最少，不肖^⑩而臣衰，竊憐愛之，願得補黑衣之缺^⑪，以衛王宮，昧死以聞！」太后曰：「諾^⑫。」年幾何矣？」對曰：「十五歲矣，雖少，願

及未填溝壑^㉔而託之。「太后曰：「丈夫亦愛少子乎？」對曰：「甚於婦人。」太后笑曰：「婦人異甚。」^㉕對曰：「老臣竊以爲媼^㉖之愛燕后^㉗，賢於長安后。」太后曰：「君過矣，不若長安君之甚！」左師公曰：「父母愛其子，則爲之計深遠。媼之送燕后也，持其踵^㉘而泣，念其遠也，亦哀之矣；已行，非不思也，祭祀則祝之曰：『必勿使反！』^㉙豈非爲之計長久，爲子孫相繼爲王也哉。」太后曰：「然。」左師公曰：「今三世以前，至於趙王之子孫爲侯者，其繼有在者乎？」曰：「無有。」曰：「此其近者禍及身，遠者及其子孫，豈人主之子，侯則不善哉！位尊而無功，奉厚而無勞^㉚，而挾重器^㉛多也。今媼尊長安君之位，而封之以膏腴之地，多與之重器，而不及今^㉜令有功於國，一旦山陵崩^㉝，長安君何以自託於趙哉！」太后曰：「諾，恣^㉞君之所使之。」於是爲長安君約^㉟車百乘質於齊。齊師乃出，秦師退。

（四）齊安平君田單，將趙師以伐燕，取中陽^㊱。又伐韓，取注人^㊲。

（五）齊襄王薨，子建立。建年少，國事皆決於君王后。

【註】

㉔陶：穢候別邑。見本書報王四十五年（17）注。

⑤ 穰侯授立昭王：事見卷三赧王十年（3）節。

⑥ 存白起爲將：事見卷四赧王二十二年（1）節。

⑦ 南取鄢郢，東屬地於齊：事見卷四赧王三十六年（1）及三十七年（1）等節。

⑧ 稽首：叩頭。稽音啓。

⑨ 賈禍：賈義爲買賣之「賈」。賈音「古」。

⑩ 欲得穰侯之處：希望奪得穰侯之政治地位。

⑪ 搯其吭：用力緊握曰搯，音「ㄉ」。吭，卽咽喉。

⑫ 傾危：欺凌他人曰傾。迫害善類曰危。

⑬ 長安君：惠文王少子，孝成王之弟。太后所鍾愛。

⑭ 疆諫：疆與「強」同。疆諫，竭力諫論其利害。

⑮ 左師：春秋以還，各國間有左右師之官。職掌不詳。

⑯ 盛氣而胥之入：胥，等待。怒氣等待觸龍進來。

⑰ 徐趨而坐：安詳緊走就坐。

⑱ 自謝：自責。

⑲ 竊自恕：私下自己寬容自己。

⑳ 恃強而行：人力推輓之車曰輓。春秋戰國之世，諸侯及大夫之年老者皆得乘坐，漢以下成爲帝后之專用用品。

⑤賤息：賤，謙詞。息、子。賤息如後世言「犬子」。

⑥不肖：不賢。

⑦黑衣：諸侯衛士之服。

⑧諾：上對下之應聲。

⑨未填溝壑：貧賤孤寒之人死無葬所，填置於天然溝壑之中。未填溝壑，謙言未死。

⑩異甚：甚義與「何」同。異甚，言有何不同？

⑪嫗：老婦稱嫗。音嫗。

⑫愛燕后，賢於長安君：燕后，太后之女，嫁爲燕王后。賢，過。言愛燕后過於長安君。

⑬持其踵而泣：抱其脚而哭。

⑭必勿使反：祝禱神佑，必不要使其反。反與「返」同。此處之反，謂大歸，古曰「休出」，因不和而返其母家。

⑮奉厚而無勞：奉與俸祿之「俸」同。勞，勞績。

⑯重器：國之寶物。

⑰及今：趁現在。

⑱山陵崩：諱言太后之死，曰山陵崩。

⑲恣：隨意。

⑳約車百乘：約，集。百乘，車百輛。